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7年1月1日~2017年6月30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约 280 万元 — 480 万元	盈利：2,985,718.12 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 约 0.0333 元 — 0.0572 元	盈利：0.0356 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去年同期盈利 298.57 万元，本期亏损约 280 万元 - 480 万元，主要变动原因是：上年同期原控股子公司江苏国农置业房地产业务项目较好，业绩贡献大，去年第四季已将原控股子公司江苏国农置业的全部股权进行了转让，现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本期控股子公司山东华泰制药新药研发投入较大，导致其亏损加大。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数据将在本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已预约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披露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止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并且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中被认定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的，公司将因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13.2.1条规定的欺诈发行或者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实行退市风险警示三十个交易日期限届满后，公司股票将被停牌，直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本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特此公告。

深圳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四日